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股東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上午九時。

地點：台中市神岡區中山路1056號。

出席：出席股份總數為41,799,127股，佔已發行股數(扣除無表決權股數)79,367,701股之52.67%。

主席：董事長林聖明

記錄：黃佳姿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標準，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1. 一〇一年度營業狀況報告(請參閱附件)。
2. 監察人審查一〇一年度決算報告(請參閱附件)。
3. 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保留盈餘之影響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之報告。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

說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等決算報告，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並送監察人查核竣事(請參閱附件)，提請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說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參照盈餘分配表，提請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改公司章程。

說明：修改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參照修改條文對照表，提請決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說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參照修改條文對照表，提請決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說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參照修改條文對照表，提請決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

主席：林聖明



記錄：黃佳姿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一〇一年度營業結果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全年營業收入淨額為 1,231,745 仟元，較一〇〇年度 1,320,603 仟元衰退 6.73%。稅前淨利為 108,705 仟元，較一〇〇年度 157,115 仟元衰退 30.81%。茲將經營成果、財務結構及獲利能力分析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比例(%)
營業 成果	營業收入淨額	1,320,603	1,231,745	(6.73)
	營業毛利	264,789	245,140	(7.42)
	營業淨利	117,095	116,101	(0.85)
	稅前淨利	157,115	108,705	(30.81)
	稅後淨利	135,813	94,237	(30.61)
財務 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21.19	22.72	7.2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321.50	320.6	(0.28)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8.24	5.61	(31.9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27	7.13	(30.57)
	純益率(%)	10.28	7.65	(25.58)
	每股盈餘(元)	1.71	1.19	(30.41)

一〇一年度因景氣低迷以致營收衰退。獲利衰退主要係因匯率變動，一〇〇年度產生兌換利益 20,649 仟元，而一〇一年度產生兌換損失 22,625 仟元。在研究發展方面，一〇一年研發完成產品如下：

1. VMC 系列附 B 軸式銑削頭開發案。
2. ST-60CX+B+C+Y 車銑複合機開發案。
3. FBMC 落地搪用搪軸方滑軌開發案
4. FBMC 中型液靜壓迴轉工作台開發案(40 噸型)

二、一〇二年度營業計劃

展望一〇二年，面對市場激烈競爭、匯率高度風險，我們必須嚴陣以待，加強管理。以積極拓展市場、提升研發能力做為公司經營方針。預估一〇二年度計劃銷售為切削中心機 150 台及電腦車床 110 台。

本公司為了持續強化在工具機製造之競爭力，將以(一)堅持自主研發與擁有優異製造能力，致力於提供客戶導向的服務及解決方案，提昇技術及服務品質。(二)提昇組織效能，凝聚員工向心力，強調團隊合作及執行力，使生產流程順暢，確保出貨品質，做為重要之產銷政策。

雖然工具機產業的競爭愈趨激烈，產業經營亦愈困難，但我們持續加強研發能力提昇產品品質，增進管理效能提高生產效率及降低生產成本，累積過去的經營實績，我們有信心將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降到最低。

董事長：林聖明



經理人：林聖明



會計主管：范裴焱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明經、李燕娜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徐敬道



陳沛然



謝依瑩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八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2004566 號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另編製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

會計師

李燕娜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22728 號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28 日

香福機械有限公司
資 產 負債 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附 註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595,101	35	\$ 409,745	24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7,154	-	6,073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二)	94,610	6	148,422	9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六	9,519	1	14,689	1
120X	存貨	四(三)	522,738	31	649,069	38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四(十二)	28,954	2	26,083	2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5,534	-	8,14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263,610</u>	<u>75</u>	<u>1,262,230</u>	<u>74</u>
基金及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四)	<u>19,694</u>	<u>1</u>	<u>17,487</u>	<u>1</u>
固定資產						
成本						
1501	土地		224,194	13	224,194	13
1521	房屋及建築		293,595	18	293,137	17
1531	機器設備		37,439	2	29,735	2
1551	運輸設備		10,294	1	10,294	1
1561	辦公設備		5,805	-	6,222	1
1631	租賃改良		17,684	1	17,684	1
1681	其他設備		<u>73,757</u>	<u>4</u>	<u>72,167</u>	<u>4</u>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662,768	39	653,433	39
15X9	減：累計折舊		(255,046)	(15)	(237,665)	(14)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407,722</u>	<u>24</u>	<u>415,768</u>	<u>25</u>
其他資產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		<u>374</u>	<u>-</u>	<u>566</u>	<u>-</u>
1XXX	資產總計		<u>\$ 1,691,400</u>	<u>100</u>	<u>\$ 1,696,051</u>	<u>100</u>

(續次頁)

喬福機械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	\$	150,000	9	\$	-	-
2120	應付票據			29,924	2		27,920	2
2130	應付票據 - 關係人	五(二)		4,286	-		-	-
2140	應付帳款			73,700	4		152,012	9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五(二)		-	-		8,528	-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二)		8,548	-		17,800	1
2170	應付費用	四(七)		61,811	4		76,575	5
2260	預收款項			36,982	2		64,019	4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 其他			9,457	1		8,44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74,708</u>	<u>22</u>		<u>355,303</u>	<u>21</u>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八)		9,515	1		4,037	-
2XXX	負債總計			<u>384,223</u>	<u>23</u>		<u>359,340</u>	<u>21</u>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854,736	51		854,736	51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九)		47,898	3		47,898	3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117,075	7		107,921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		165,795	10		152,214	9
3350	未分配盈餘			160,550	9		208,104	12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四(八)	(8,671)	(1)	(3,956)	-
3480	庫藏股票	四(十一)	(30,206)	(2)	(30,206)	(2)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u>1,307,177</u>	<u>77</u>		<u>1,336,711</u>	<u>79</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u>1,691,400</u>	<u>100</u>	\$	<u>1,696,051</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聖明



經理人：林聖明



會計主管：范裝瓶



秀福機械有限公司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1,233,953	100	\$ 1,321,430	100
4170 銷貨退回		(984)	-	(496)	-
4190 銷貨折讓		(1,224)	-	(331)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231,745	100	1,320,603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四(三)(十四)及五(二)	(986,605)	(80)	(1,055,814)	(80)
5910 營業毛利		245,140	20	264,789	20
營業費用	四(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72,293)	(6)	(87,788)	(7)
6200 管理及地務費用		(30,873)	(2)	(32,169)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873)	(2)	(27,737)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9,039)	(10)	(147,694)	(11)
6900 營業淨利		116,101	10	117,095	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602	-	1,740	-
7160 兌換利益		-	-	20,649	2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10,930	1	19,283	1
7480 什項收入		2,327	-	706	-
710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6,859	1	42,378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958)	-	(1,329)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四)	(72)	-	(442)	-
7560 兌換損失		(22,625)	(2)	-	-
7880 什項支出		(600)	-	(587)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4,255)	(2)	(2,358)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08,705	9	157,115	12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二)	(14,468)	(1)	(21,302)	(2)
9600 本期淨利		\$ 94,237	8	\$ 135,813	10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普通股每股盈餘	四(十三)				
9750 本期淨利		\$ 1.37	\$ 1.19	\$ 1.98	\$ 1.7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37	\$ 1.18	\$ 1.97	\$ 1.71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本期淨利		\$ 117,859	\$ 103,391	\$ 165,049	\$ 143,747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38	\$ 1.21	\$ 1.93	\$ 1.68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38	\$ 1.21	\$ 1.93	\$ 1.68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聖明



經理人：林聖明



會計主管：范裴璇





香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u>100 年 度</u>							
100年1月1日餘額	\$ 854,736	\$ 147,884	\$ 142,240	\$ 193,380	\$ -	(\$ 30,206)	\$ 1,308,034
9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法定盈餘公積	-	-	9,974	(9,974)	-	-	-
現金股利	-	-	-	(111,115)	-	-	(111,115)
100年度淨利	-	-	-	135,813	-	-	135,81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3,956)	-	(3,956)
子公司獲配股利	-	7,935	-	-	-	-	7,935
100年12月31日餘額	<u>\$ 854,736</u>	<u>\$ 155,819</u>	<u>\$ 152,214</u>	<u>\$ 208,104</u>	<u>(\$ 3,956)</u>	<u>(\$ 30,206)</u>	<u>\$ 1,336,711</u>
<u>101 年 度</u>							
101年1月1日餘額	\$ 854,736	\$ 155,819	\$ 152,214	\$ 208,104	(\$ 3,956)	(\$ 30,206)	\$ 1,336,711
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法定盈餘公積	-	-	13,581	(13,581)	-	-	-
現金股利	-	-	-	(128,210)	-	-	(128,210)
101年度淨利	-	-	-	94,237	-	-	94,23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4,715)	-	(4,715)
子公司獲配股利	-	9,154	-	-	-	-	9,154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854,736</u>	<u>\$ 164,973</u>	<u>\$ 165,795</u>	<u>\$ 160,550</u>	<u>(\$ 8,671)</u>	<u>(\$ 30,206)</u>	<u>\$ 1,307,177</u>

註1：員工紅利2,887仟元及董監酬勞1,925仟元已於99年度損益表中扣除，與股東會決議無差異。
 註2：員工紅利3,258仟元及董監酬勞2,172仟元已於100年度損益表中扣除，與股東會決議無差異。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聖明



經理人：林聖明



會計主管：范裴璇



香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現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94,237	\$	135,81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8,744		19,565
各項攤提		159		157
呆帳回升利益	(10,930)	(19,283)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4		20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5,505		10,354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72		442
採權益法評價者現金股利收現數		6,874		13,358
匯率影響數	(19,054)	(13,254)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025)	(2,229)
應收帳款淨額		64,686		16,84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170		14,410
存貨		103,122	(89,71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71)		3,58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615		6,764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6,290	(2,64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6,840)		52,404
應付所得稅	(9,252)		7,551
應付費用	(14,764)	(3,635)
預收款項	(27,037)		5,076
其他流動負債		1,009	(13,259)
應計退休金負債		763	(5,0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7,487		137,483

(續次頁)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至民國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 3,008)	(\$ 4,498)
其他資產-其他減少(增加)	33	27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75)	(4,77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數	150,000	-
發放現金股利	(128,210)	(111,11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1,790	(111,115)
匯率影響數	19,054	13,25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85,356	34,85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9,745	374,8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95,101	\$ 409,74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826	\$ 1,329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6,591	\$ 10,17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聖明



經理人：林聖明



會計主管：范裴焮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1 年度（自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負責人：林聖明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2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2)財審報字第 12004619 號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及於民國 102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依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規定，於附註十三所揭露採用 IFRSs 之相關資訊，本會計師並未受託查核。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

會計師

李燕娜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22728 號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28 日

香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595,686	35	\$ 417,278	25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融資產 - 流動		19,122	1	10,017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7,154	-	6,073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三)	94,610	6	148,422	9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六	9,520	1	14,691	1
120X	存貨	四(四)	522,738	31	649,069	38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四(十二)	28,954	2	26,083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5,534	-	8,14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283,318</u>	<u>76</u>	<u>1,279,782</u>	<u>75</u>
固定資產		四(五)及六				
固定資產原始成本						
1501	土地		224,194	13	224,194	13
1521	房屋及建築		293,595	18	293,137	17
1531	機器設備		37,439	2	29,735	2
1551	運輸設備		10,294	1	10,294	1
1561	辦公設備		5,805	-	6,222	1
1631	租賃改良		17,684	1	17,684	1
1681	其他設備		73,757	4	72,167	4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662,768	39	653,433	39
15X9	減：累計折舊		(255,046)	(15)	(237,665)	(14)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u>407,722</u>	<u>24</u>	<u>415,768</u>	<u>25</u>
其他資產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		374	-	566	-
1XXX	資產總計		<u>\$ 1,691,414</u>	<u>100</u>	<u>\$ 1,696,116</u>	<u>100</u>

(續次頁)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民國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	\$ 150,000	9	\$ -	-	
2120	應付票據		29,924	2	27,920	2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五(二)	4,286	-	-	-	
2140	應付帳款		73,700	4	152,012	9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五(二)	-	-	8,528	-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二)	8,548	-	17,800	1	
2170	應付費用	四(七)	61,811	4	76,575	5	
2260	預收款項		36,982	2	64,019	4	
229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457	1	8,49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74,708	22	355,353	21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八)	9,515	1	4,037	-	
2XXX	負債總計		384,223	23	359,390	21	
股東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854,736	51	854,736	51	
資本公積							
3211	普通股溢價		47,898	3	47,898	3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117,075	7	107,921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	165,795	10	152,214	9	
3350	未分配盈餘		160,550	9	208,104	1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四(八)	(8,671)	(1)	(3,956)	-	
3480	庫藏股票	四(十一)	(30,206)	(2)	(30,206)	(2)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307,177	77	1,336,711	79	
3610	少數股權		14	-	15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1,307,191	77	1,336,726	79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七	\$ 1,691,414	100	\$ 1,696,116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李燕嫻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28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聖明



經理人：林聖明



會計主管：范裴璇



香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至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1,233,953	100	\$ 1,321,430	100		
4170 銷貨退回		(984)	-	(496)	-		
4190 銷貨折讓		(1,224)	-	(331)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231,745	100	1,320,603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四(四)(十四) 及五(二)	(986,605)	(80)	(1,055,814)	(80)		
5910 營業毛利		245,140	20	264,789	20		
營業費用	四(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72,293)	(6)	(87,788)	(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1,046)	(2)	(32,40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873)	(2)	(27,737)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9,212)	(10)	(147,928)	(11)		
6900 營業淨利		115,928	10	116,861	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607	-	1,752	-		
7160 兌換利益		-	-	20,649	2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10,930	1	19,283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四(二)	106	-	-	-		
7480 什項收入		2,333	-	710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6,976	1	42,394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958)	-	(1,329)	-		
7560 兌換損失		(22,625)	(2)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四(二)	-	-	(219)	-		
7880 什項支出		(600)	-	(587)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4,183)	(2)	(2,135)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08,721	9	157,120	12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二)	(14,478)	(1)	(21,302)	(2)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94,243	8	\$ 135,818	10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94,237	8	\$ 135,813	10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6	-	5	-		
		\$ 94,243	8	\$ 135,818	10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普通股每股盈餘	四(十三)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37	\$ 1.19	\$ 1.98	\$ 1.71		
9740AA 基本每股盈餘之少數股權		-	-	-	-		
9750 本期淨利		\$ 1.37	\$ 1.19	\$ 1.98	\$ 1.71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 1.37	\$ 1.18	\$ 1.97	\$ 1.7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李燕輝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28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聖明



經理人：林聖明



會計主管：范裝翔



香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險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合	計	
100 年 度										
100年1月1日餘額	\$ 854,736	\$ 147,884	\$ 142,240	\$ 193,380	\$ -	(\$ 30,206)	\$ 16	\$	1,308,050	
9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法定盈餘公積	-	-	9,974	(9,974)	-	-	-	-	-	
現金股利	-	-	-	(111,115)	-	-	-	(111,115)	
100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135,813	-	-	5		135,81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3,956)	-	-	(3,956)	
庫藏股交易	-	7,935	-	-	-	-	-		7,935	
少數股權變動數	-	-	-	-	-	-	(6)	(6)	
100年12月31日餘額	\$ 854,736	\$ 155,819	\$ 152,214	\$ 208,104	(\$ 3,956)	(\$ 30,206)	\$ 15	\$	1,336,726	
101 年 度										
101年1月1日餘額	\$ 854,736	\$ 155,819	\$ 152,214	\$ 208,104	(\$ 3,956)	(\$ 30,206)	\$ 15	\$	1,336,726	
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法定盈餘公積	-	-	13,581	(13,581)	-	-	-	-	-	
現金股利	-	-	-	(128,210)	-	-	-	(128,210)	
101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94,237	-	-	6		94,24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4,715)	-	-	(4,715)	
庫藏股交易	-	9,154	-	-	-	-	-		9,154	
少數股權變動數	-	-	-	-	-	-	(7)	(7)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854,736	\$ 164,973	\$ 165,795	\$ 160,550	(\$ 8,671)	(\$ 30,206)	\$ 14	\$	1,307,191	

註1：員工紅利2,887千元及董監酬勞1,925千元已於99年度損益表中扣除，與股東會決議無差異。

註2：員工紅利3,258千元及董監酬勞2,172千元已於100年度損益表中扣除，與股東會決議無差異。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訊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明雄、李燕娜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28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聖明



經理人：林聖明



會計主管：范展翔



香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94,243	\$	135,81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8,744		19,565
各項攤提		159		157
呆帳回升利益	(10,930)	(19,283)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106)		21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5,505		10,354
少數股權淨利	(6)	(5)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4		208
匯率影響數	(19,054)	(13,254)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999)		4,380
應收票據淨額	(1,025)	(2,229)
應收帳款淨額		64,686		16,84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171		14,409
存貨		103,122	(89,71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71)		3,580
其他流動資產		2,615		6,764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6,290	(2,64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6,840)		52,404
應付所得稅	(9,252)		7,551
應付費用	(14,764)	(3,635)
預收款項	(27,037)		5,076
其他流動負債		957	(13,261)
應計退休金負債		763	(5,0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1,385		128,279

(續次頁)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 3,008)	(\$ 4,498)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	33	(27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75)	(4,77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數	150,000	-
發放現金股利	(119,056)	(103,18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0,944	(103,180)
匯率影響數	19,054	13,25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78,408	33,5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7,278	383,6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95,686	\$ 417,278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 826	\$ 1,329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6,591	\$ 10,17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李燕娜會計師民國102年3月28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聖明



經理人：林聖明



會計主管：范裴璇



喬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66,312,715
加:一〇一年度稅後淨利	94,237,196
減:提列法定公積	(9,423,720)
提列特別公積-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8,670,862)
可供分配盈餘	142,455,329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紅利(每股1元)	(85,473,612)
期末未分配盈餘	56,981,717
附註: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3,228,656元 配發董監事酬勞:2,135,769元	

董事長:林聖明

經理人:林聖明

會計主管:范裴琰

公司章程修改條文對照表

條次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修改理由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臺灣省台中縣，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中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配合台中縣、市合併為直轄市修改之。
第二十二條	<p>本公司所屬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p> <p>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已往年度虧損外，應提存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並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供分配盈餘。前述累積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其中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四。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之六十%至九十%，其中現金紅利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二十%。前項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支付之，於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p>	<p>本公司所屬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p> <p>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已往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應分派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四，餘數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供分配盈餘。前述累積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之四十%至九十%，其中現金紅利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二十%。前項員工紅利得以股票支付之，於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p>	配合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公司營運之需，酌作文字修正。

第二十七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三年七月廿四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五月廿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三年七月廿四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五月廿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日。	增加修正次數。
-------	--	---	---------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改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二條：本作業程序依證券交易法(以下簡稱本法)，第三十六之一規定，但其他法令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p> <p>本作業程序所稱子公司及母公司，應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認定之。</p> <p>公司之財務報告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本作業程序所稱之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p>	<p>(新增)</p>	<p>一、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一條及第六條之規定，爰新增本條。</p> <p>二、原條次第二條改為第三條，以下條次依此遞延。</p>
<p>第四條：本公司得為背書保證之對象：</p> <p>一、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p> <p>二、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p> <p>三、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p> <p>四、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得為背書保證，且其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p> <p>五、本公司基於承攬工</p>	<p>第三條：本公司得為背書保證之對象：</p> <p>一、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p> <p>二、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p> <p>三、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p> <p>四、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得為背書保證，且其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p> <p>五、本公司基於承攬</p>	<p>一、配合第二條之新增，原條次第三條改為第四條。</p> <p>二、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五條之規定，爰修正本條第五項。</p>

<p>程需要之同業間 依合約規定互 保，或因共同投資 關係由各出資股 東依其持股比例 對被投資公司背 書保證者，或同業 間依消費者保護 法規範從事預售 屋銷售合約之履 約保證連帶擔保 者，不受前項規定 之限制，得為背書 保證。</p>	<p>工程需要之同業 間依合約規定互 保，或因共同投資 關係由各出資股 東依其持股比例 對被投資公司背 書保證者，不受前 項規定之限制，得 為背書保證。</p>	
<p>第八條：本公司對他公司之背書 保證辦理程序如下： 一、本公司對他公司辦 理背書保證時，應 由經辦單位填具請 示單，敘明背書保 證、對象、種類、 理由及金額，並提 供基本資料及財務 資料，向本公司財 務單位提出申請， 財務單位應詳細評 估，其必要性及合 理性、背書保證金 額、對本公司之營 運風險、財務狀況 及股東權益之影 響，以及是否應取 得擔保品及擔保品 之價值評估等。並 經總務徵信後依層 級簽核至董事會決 議通過後辦理。 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 證事項由財務單位 主辦並設置備查 簿，就背書保證對 象、金額、董事會 通過日期、背書保</p>	<p>第七條：本公司對他公司之背書 保證辦理程序如下： 一、本公司對他公司辦 理背書保證時，應 由經辦單位填具請 示單，敘明背書保 證、對象、種類、 理由及金額，並提 供基本資料及財務 資料，向本公司財 務單位提出申請， 財務單位應詳細評 估，其必要性及合 理性、背書保證金 額、對本公司之營 運風險、財務狀況 及股東權益之影 響，以及是否應取 得擔保品及擔保品 之價值評估等。並 經總務徵信後依層 級簽核至董事會決 議通過後辦理。 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 證事項由財務單位 主辦並設置備查 簿，就背書保證對 象、金額、董事會 通過日期、背書保</p>	<p>一、配合第二條之 新增，原條次第 七條改為第八 條。 二、配合「公開發 行公司資金貸 與及背書保證 處理準則」第二 十六條之規 定，爰修正本條 第四項。</p>

<p>證日期及依本規定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備查。</p> <p>三、被背書保證企業還款時，應將還款之資料照會本公司，以便解除本公司保證之責任，並登載於備查簿。</p> <p>四、財務單位應定期評估或並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背書保證資訊，並提供簽證會計師相關資料，以供會計師採行必要查核程序，出具允當之查核報告。</p> <p>五、本公司之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p>	<p>證日期及依本規定應審慎評估之事項，詳予登載備查。</p> <p>三、被背書保證企業還款時，應將還款之資料照會本公司，以便解除本公司保證之責任，並登載於備查簿。</p> <p>四、財務單位應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定期評估並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背書保證資訊，並提供簽證會計師相關資料，以供會計師採行必要查核程序，出具允當之查核報告。</p> <p>五、本公司之內部稽核人員應至少每季稽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其執行情形，並作成書面紀錄，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應即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p>	
<p>第十條：公告申報程序：</p> <p>一、本公司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p> <p>二、本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算起二日內公告申報：</p> <p>(一)母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p>	<p>第九條：公告申報程序：</p> <p>一、本公司應於每月十日前公告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p> <p>二、本公司背書保證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p> <p>(一)背書保證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p>	<p>一、配合第二條之新增，原條次第九條改為第十條。</p> <p>二、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七條及第二十五條之規定，爰修正及增訂本條次部份內容。</p>

報表五或
務者，或
之者，或
百分之者，
或依本款
以上者，
十依本款
淨值者，
表依本款
最近者，
期本公
財務司
報之報
表百分
淨之五
值者。

(二) 公司及子公
司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餘額
達本公最近
期財報淨
值百分之二
以上者，或依
本款規定辦
理，其額每
其逾本公最
期財報近
值百分之五
者。

(三) 公司及子公
司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餘額
達新臺幣一
萬元以上且
其書保、
長期質之、
資及資貸
餘額合計
本公最
財務司
報之報
表百分
以上者，
依本公
款規定
辦理，其
額每
其逾
本公
財務
報之
表百分
之五者。

百分之十
以上者，
或依本款
規定辦理，
其額每
其逾本公
財務司
報之報
表百分
之五者。

(二)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餘額最
達本公最近
期財報淨
值百分之三
以上者，或依
本款規定辦
理，其額每
其逾本公最
期財報近
值百分之五
者。

(三)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餘額一
達新臺幣一
萬元以上且
其書保、
長期質之、
資及資貸
餘額合計
本公最
財務司
報之報
表百分
以上者，
依本公
款規定
辦理，其
額每
其逾
本公
財務
報之
表百分
之五者。

<p>(四) 母公司及子公司因業務關係對企業背書保證，新增背書保證金額達新臺幣三千萬元以上且達該公開發行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以上。</p> <p>三、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本條第二項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代為申報之。且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占淨值比例之計算，以該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占本公司淨值比例計算之。</p> <p>上述公告申報係指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本準則所稱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p>	<p>百分之五者。</p> <p>(四) 因業務關係對企業背書保證，其餘額超過最近一年度與其業務往來交易總額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者。</p> <p>三、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本條第二項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應由本公司代為申報之。且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占淨值比例之計算，以該子公司背書保證餘額占本公司淨值比例計算之。</p> <p>上述公告申報係指輸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第十二條：其他事項：</p> <p>一、本公司之經理人或主辦人員違反本作業程序時，依照本公司員工管理規章提報考核，依其情節輕重處罰。</p> <p>二、背書保證對象若</p>	<p>第十一條：其他事項：</p> <p>一、本公司之經理人或主辦人員違反本作業程序時，依照本公司員工管理規章提報考核，依其情節輕重處罰。</p> <p>二、背書保證對象若</p>	<p>一、配合第二條之新增，原條次第十一條改為第十二條。</p> <p>二、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之規定，爰</p>

<p>為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之子公司，應訂定改善計畫，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p> <p>三、子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依前項第十一款規定計算之實收資本額，應以股本加計資本公積-發行溢價之合計數為之。</p>	<p>為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之子公司，應訂定改善計畫，將相關改善計畫送各監察人，並依計畫時程完成改善。</p>	<p>增訂本條第三項。</p>
<p>(刪除)</p>	<p>第十四條：本次修改依 99 年 03 月 19 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委員會修訂通過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辦理。</p>	<p>原第十四條刪除</p>
<p>第十五條：本辦法訂定日期：84 年 04 月 10 日。 第一次修改日期：91 年 03 月 15 日。 第二次修改日期：92 年 04 月 10 日。 第三次修改日期：95 年 05 月 11 日。 第四次修改日期：96 年 03 月 03 日。 第五次修改日期：99 年 04 月 20 日。 第六次修改日期：102 年 03 月 18 日。</p>	<p>第十五條：本辦法訂定日期：84 年 04 月 10 日。 第一次修改日期：91 年 03 月 15 日。 第二次修改日期：92 年 04 月 10 日。 第三次修改日期：95 年 05 月 11 日。 第四次修改日期：96 年 03 月 03 日。 第五次修改日期：99 年 04 月 20 日。</p>	<p>增加修改次數</p>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改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一條：本公司作業程序依證券交易法（以下簡稱本法），第三十六之一規定，但其他法僅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p>	<p>第一條：本公司作業程序依公司法及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相關法令規定訂定之。</p>	<p>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一條及第二條之規定，爰修改本條。</p>
<p>第三條：本作業程序所稱子公司及母公司，應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認定之。 財務報告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本作業程序所稱之淨值，係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之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p>	<p>(新增)</p>	<p>一、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六條之規定，爰新增第三條。 二、原條次第三條改為第四條，以下條次依此遞延。</p>
<p>第十一條：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逾期債權理程序： 一、貸款撥放後，應經常注意借款人及保證人之財務、業務以及相關信用狀況等，如有提供擔保品者，並應注意其擔保價值有無變動情形，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刻通報董事長，並依指示為適當之處理。 二、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或到期前償還借款時，應先計算應付之利息，連同本金一併清償後，方可將本票借款等註銷歸</p>	<p>第十條：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逾期債權理程序： 一、貸款撥放後，應經常注意借款人及保證人之財務、業務以及相關信用狀況等，如有提供擔保品者，並應注意其擔保價值有無變動情形，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刻通報董事長，並依指示為適當之處理。 二、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或到期前償還借款時，應先計算應付之利息，連同本金一併清償後，方可將本票借款等註銷歸</p>	<p>一、配合第三條之新增，原條次第十條改為第十一條。 二、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二十三條之規定，爰新增本條第四項。</p>

還借款人或辦理
抵押權塗銷。

- 三、借款人於貸款到
期時，應即還清
本息。如到期未
能償還而需延期
者，需事先提出
請求，報經董事
會核准後為之，
每筆延期償還以
不超過六個月，
並以二次為限，
違者本公司得就
其所提供之擔保
品或保證人，依
法逕行處分及追
償。
- 四、公司應評估資金
貸與情形並提列
適足之備抵壞
帳，且於財務報
告中適當揭露有
關資訊，並提供
相關資料予簽證
會計師執行必要
之查核程序。

還借款人或辦理
抵押權塗銷。

- 三、借款人於貸款到
期時，應即還清
本息。如到期未
能償還而需延期
者，需事先提出
請求，報經董事
會核准後為之，
每筆延期償還以
不超過六個月，
並以二次為限，
違者本公司得就
其所提供之擔保
品或保證人，依
法逕行處分及追
償。

第十三條：本公司資金貸與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

一、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者。

二、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五以上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者。

三、對貸與有業務往來的單一公司，若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五以上或達最近年度雙方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者。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開發

第十二條：本公司資金貸與餘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申報：

一、資金貸與他人之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者。

二、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五以上者，或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二者。

三、對貸與有業務往來的單一公司，若貸與餘額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的百分之五以上或達最近年度雙方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依本款規定辦理公告申報後，其餘額每增加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

一、配合第三條之新增，原條改為第十三條。

二、為使相關行為義務計算之起算日更加明確，參考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三十條規定，爰修正第一項序文。

三、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七條之規定，爰新增本條第四項。

<p>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各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本公司應代為申報之。</p> <p>前項子公司資金貸與餘額占淨值比例之計算，以該子公司資金貸與餘額占本公司淨值比例計算。</p> <p>四、本作業程序所稱之公告申報，係指輸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p> <p>本作業程序所稱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p>	<p>表淨值的百分之二者。</p> <p>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國內公司開發行公司者，該子公司有前項各款應公告申報之事項，本公司應代為申報之。</p> <p>前項子公司資金貸與餘額占淨值比例之計算，以該子公司資金貸與餘額占本公司淨值比例計算。</p>	
<p>(刪除)</p>	<p>第十八條：本次修改依99年03月19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委員會修訂通過之「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辦理。</p>	<p>原第十八條刪除。</p>
<p>第十九條：本辦法訂定日期：84年04月10日。 第一次修改日期：91年03月15日。 第二次修改日期：92年04月10日。 第三次修改日期：95年05月11日。 第四次修改日期：96年03月03日。</p>	<p>第十九條：本辦法訂定日期：84年04月10日。 第一次修改日期：91年03月15日。 第二次修改日期：92年04月10日。 第三次修改日期：95年05月11日。 第四次修改日期：96年03月03日。</p>	<p>增加修改次數。</p>

第五次修改日期：99
年 04 月 20 日。
第六次修改日期：102
年 03 月 15 日。

第五次修改日期：
99 年 04 月 20 日。